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立案审批表

(攀东)安监管立(2019)1号

案由: 安全生产建设工程项目类违法案

案件来源: 上级交办 时间: 2019年1月7日

案件名称: 攀枝花市圣玲工贸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建设工程项目类违法案

当事人: 攀枝花市圣玲工贸有限公司 电话: 13882351688

当事人基本情况: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510400678371147 N

当事人地址: 东区朝阳上街 67-16# 邮编: 617000

案件基本情况:

2019年1月7日,东区第二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第一次工作例会在区委四
楼会议至召开,会议要求,区级各职能部门对攀枝花市宇泰轧钢有限公司内的
其他企业手续进行清理。1月8日,区安监、区经信、银江镇等单位分管领导
对攀枝花市圣玲工贸有限公司手续进行了核实,该公司在区发改局立项,川投
资备【2018--510402--33--03--300788】FGQB-0318号,未提供建设项目安全
设施“三同时”手续。

承办人意见: 以上行为涉嫌违反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暂行
办法》第三十条第(二)项之规定。建议予以立案调查。

承办人(签名): 谢山 证号: 21101610002

吴景林 证号: 21101610006

2019年1月9日

审核意见:

未同意

审核人(签名): 谢山

2019年1月9日

审批意见:

同意

审批人(签名): 李斌

2019年1月9日